





LUN MAOZEDONG JUNSHI ZHIXUE SIXIANG

毛泽东

毛泽东军事思想深化研究和创新发展丛书
刘先廷 著

军事哲学思想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毛泽东军事哲学思想 / 刘先廷著. —北京: 解放军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 - 7 - 5065 - 6945 - 3

I. ①论… II. ①刘… III. ①毛泽东军事思想 - 军事哲学 - 研究 IV. ①A841.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303193 号

书 名: 论毛泽东军事哲学思想

作 者: 刘先廷

责任编辑: 郭 莹

E-mail: enyacco@sina.com

装帧设计: 张禹宾

出版发行: 解放军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编: 100035

电 话: (010) 66736680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8 千字

印 张: 20.75

版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65 - 6945 - 3

定 价: 55.00 元

(如有印刷、装订错误,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 1

第一节 毛泽东与军事哲学（即“军事辩证法”） / 2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的研究对象 / 10

第三节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思想的历史发展 / 15

第四节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的特点 / 24

第五节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的唯物论原则 / 31

第六节 研究毛泽东军事哲学的现实意义 / 34

结 语 / 45

第二章 用历史唯物主义考察军事运动 / 47

第一节 军事运动与战争 / 48

第二节 军事运动是一个历史范畴 / 51

第三节 军事运动的两种社会形态 / 60

第四节 军事运动与其他社会因素的关系 / 71

结 语 / 88

第三章 军事运动的主导者：军事主体 / 90

第一节 主体的哲学涵义 / 90

第二节 军事主体的斗争方式 / 94

第三节 军事主体的组织形式 / 103

第四节 提高军事主体素质 / 111

结 语 / 121

第四章 战争过程中展现的固有的规律 / 123

第一节 研究战争的规律的必要性 / 124

第二节 一般战争规律与特殊战争规律 / 127

第三节 战争规律和战争指导规律 / 132

第四节 全局性的战争规律和局部性的战争规律地 / 143

第五节 战争中的概然性规律 / 147

第六节 战争的规律是发展的 / 153

结 语 / 158

第五章 唯物辩证法作指导的军事认识论 / 160

第一节 从战争学习战争 / 161

第二节 认识的对象包括敌我双方 / 166

第三节 战争情况的特点 / 171

第四节 认识战争情况的过程 / 175

第五节 军事理论与军事实践 / 184

第六节 军事预见 / 193

结 语 / 199

第六章 军事唯物论的集中体现:军事力量 / 201

第一节 人的力量和武器的力量 / 201

第二节 物质力量和精神力量 / 213

第三节 军事实力与军事潜力 / 227

第四节 战斗力:军事力量的有机结合 / 233

结 语 / 238

第七章 敌我力量对比及其强弱转化 / 240

第一节 敌我力量的考察与对比 / 241

第二节 对比强弱的相对性和绝对性 / 247

第三节 强弱转化的根据和条件 / 250

第四节 强弱转化与主观指导 / 259

第五节 “以弱胜强”与强胜弱败 / 269

第六节 高技术战争中的以弱胜强问题 / 275

结 语 / 280

第八章 实事求是的战争方法论 / 282

第一节 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 / 283

第二节 对于不同的敌人,采取不同的方针 / 288

第三节 力争主动,力避被动 / 292

- 第四节 用力要省，成功要多 / 298
- 第五节 实行有利决战，避免不利决战 / 303
- 第六节 立足最坏的情况，争取最好的结果 / 307
- 第七节 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 / 313
- 第八节 抓住“枢纽”，推动全局 / 318
- 结 语 / 323
- 结束语 / 324**

第一章

总 论

在世界军事史上，有一个非常值得重视的现象，那就是大凡有伟大建树的军事家，往往同时也是有名的哲学家。黑格尔曾经指出：亚历山大（曾建立过一个横跨欧亚非的空前辽阔的大帝国）的事业，就表现了哲学的实际用途。戴高乐对此说得更明确：在亚历山大胜利的根源里，可以处处看到亚里士多德（古希腊哲学家）。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战争，是中国历史上被压迫阶级进行的最伟大的战争。在中国革命战争胜利的根源里，可以处处看到集军事家和哲学家于一身的毛泽东及其军事哲学的指导作用。

中国灿烂文化的历史传统，和中国革命战争的肥壤沃土孕育的毛泽东军事哲学这一独特的思想奇葩，丰富了马列主义军事理论宝库。

军事哲学作为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精髓，蕴含在毛泽东丰富多彩的军事理论和军事实践活动之中。毛泽东的许多军事名著，同时也是哲学著作；毛泽东指导战争的大量文电，闪耀着军事哲学的光辉。

毛泽东军事哲学既是毛泽东军事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内容。军事哲学作为无产阶级的军事观和方法论，是研究观察军事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军事哲学作为一个伟大的认识工具，它是帮助军人、特别是军事指挥员铸造观察军事问题的望远镜和显微镜。

由于毛泽东对军事哲学的独特贡献，所以中国第一部《中国军事大百科全书》已将军事辩证法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来设立。

第一节 毛泽东与军事哲学（即“军事辩证法”）

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了的的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领域）的根本观点。马克思指出：“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不同时代、不同国度的哲学，有着不同的具体名称。在哲学史上，贯穿着唯物论与唯心论、形而上学与辩证法的斗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哲学，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时代精神的精华就是唯物辩证法（也叫辩证唯物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军事领域之间，有一座往返过渡的桥梁，那就是军事哲学。军事的突出特点是敌我矛盾双方的统一与斗争。片面地、孤立地、静止地而不是全面地、联系地、发展地看问题即形而上学地而不是唯物辩证地看问题，是对处理军事问题的最大危害。所以毛泽东把他的军事哲学称为军事辩证法。不言而喻，毛泽东所谓的军事辩证法，是唯物论的军事辩证法，正如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是唯物论的《自然辩证法》一样，是不言而喻的。

“军事辩证法”与毛泽东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是毛泽东在延安时期首先提出来的。1936年秋，毛泽东以《军事辩证法》为题，在当时保安的红军大学作了讲演。对于此，不仅当年听过课的一些老同志还记得，而且当年的报纸也有报道。例如，《新华日报》1939年8月28日第四版发表的《毛泽东会见记》一文，其中就这样写道：“我听过他在抗大对学生的讲演，他讲关于战争的辩证法。”同时，流传下来的一份题为《军事辩证法》的历史资料也足以证明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的提出者是毛泽东。

《百科知识》1987年第4期刊载了周世昌同志的《军事辩证法概念的由来》一文，文中写道：“反映战争规律和人们对这一规律的认识和运用的军事辩证法，有如战争一样古老的历史，而军事辩证法作为科学概念，那还只是50年前毛泽东同志首先提出来的。”“1936年秋，毛泽东从哲学的高度，总结了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的军事科学经验，批判

了以王明为代表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军事路线；他以《军事辩证法》为题目，在当时保安的红军大学作了讲演。根据目前仅见到的当时听课的不完全记录来看，演讲的基本内容都收入了《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

那么，这个关于“军事辩证法”的“不完全记录”的真实性如何呢？曾庆洋同志以严谨的科学态度对这份“听课记录”进行了研究，并与《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进行了对比分析，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这份“听课记录”，并不是某个人的听课笔记，而是毛泽东当时撰写的《军事辩证法》的抄录本，其价值和意义远远大于讲课或听课记录。《军事辩证法》文稿是《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一文的初始稿，后者是在前者的基础上发挥、扩展而成的。曾庆洋同志这个结论，从原政治学院院长（当年的抗大政治部副主任）莫文骅 1987 年 5 月 25 日给他的一封回信中可以得到证明。信中说：“1960 年 5 月刘亚楼同志在北京见到我时，提起他个人保存了一份《军事辩证法》提纲，说是毛主席写的。我让他送给我看，刘亚楼回去即派人送到政治学院来了。这篇东西，从内容、口气上看，都是毛主席的，除了他，别的人写不出来。”刘亚楼是当年抗大的训练部长，与莫同在抗大工作，又都是红大一期学员。莫文骅在信中说：“1936 年在红军大学时，没听毛主席专门讲过军事辩证法，但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内讲了军事辩证法。抗日战争爆发以后，为了领导革命胜利地走上新的征途，毛主席致力于军事理论研究工作，不仅自己研究，还经常组织身边有关的同志进行研究讨论，借以推动学习研究活动。仅我参加过的就有他先后组织的‘克劳塞维茨《战争论》研究会’和‘哲学问题研究会’。这两个研究会采取的方式都是每周一次，晚上七八点钟开始到深夜的十一二点钟，先由一个人讲，然后大家讨论，最后由毛主席讲话便结束。‘克劳塞维茨《战争论》研究会’上，是先由何思敬同志从德文直接译来，一章一章的讲。这本书，只学前几章，没学完。学习地址是 1938 年初在延安城内凤凰山毛主席宿舍，参加的有萧劲光、罗瑞卿、滕代远、莫文骅、叶子龙等人。‘哲学问题研究会’是 1938 年夏在杨家岭毛主席宿舍

开始的，参加的人员有滕代远、萧劲光、罗瑞卿、莫文骅、张闻天、艾思奇、张仲实、吴亮平、和培元、叶子龙、郭化若、陈伯达（与后来在延安正式成立的新哲学研究会是一回事）。每次讨论都是艾思奇、张仲实、和培元等先讲，然后议论，最后毛泽东同志讲一讲，有时也插话。议论的中心围绕‘军事辩证法’问题较多。实际上是对红军在十年内战中的经验进行理论上的探讨，毛主席还曾经就这个题目写过一个报告提纲。”信中说，刘亚楼送给我看的这个提纲，我当时没见过，“我估计是毛主席 1936 年写的”。从莫文骅给曾庆洋的这封信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毛泽东当年的确讲过军事辩证法，军事辩证法这个概念在延安时已被许多人所熟知。龚育之对曾庆洋的研究很感兴趣，认为他“做了很有意思的发掘和论证工作”。“毛组织哲学小组，杨超有回忆，温济泽也有回忆，都不是说的后来正式成立的研究会”。胡乔木“认为曾庆洋同志的论断是确切可信的。军事辩证法一文有重要的历史文献价值。莫文骅同志的回忆极为珍贵。”因为曾庆洋的论证与莫文骅的回忆，不仅证实了毛泽东在延安期间研究过军事辩证法，而且留传下来的那份题为《军事辩证法》的听课记录就是刘亚楼保存的当年毛泽东所写《军事辩证法》文稿的抄录本。这就进一步证实，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的提出者是于毛泽东。

自从人类社会出现军事活动以来，军事就是按照其自身固有的辩证规律发展的。军事本身客观存在的辩证性质，或多或少地总要反映到从事军事实践的人的头脑中来，使观念形态的军事辩证法得以产生。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事物的辩证法创造观念的辩证法，而不是相反。”^①所以，“人们远在知道什么是辩证法以前，就已经辩证地思考了。”^②其中，就包括对军事问题的辩证思考。中国是兵法比较发达的国度。早在先秦，诸子百家中兵家就是极重要的一家。在那时，辩证法在军事领域里已经有生动的表现。流传至今的中国现存的最早的一部兵法《孙子》，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系统地论述了战争这一事物的内部和外部的

①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210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 155 页。

各种矛盾关系，充满了朴素的辩证法思想光辉。19世纪普鲁士著名的军事理论家克劳塞维茨，因为受胎于黑格尔而用奇特哲理推究方法写出的《战争论》，打破了欧洲军事学术史上自中世纪以来的长期沉默，把哲理注入了战争之中。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确立的崭新世界观以及他们在现代军事领域里播下的极为重要的哲学种子，给世界军事理论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真正的革命。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的中国革命一直是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进行的，因而它特别需要曾被人称之为“革命的代数学”的辩证法。毛泽东作为中国的杰出的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家，在以武装的革命反对武装的反革命的严酷斗争中，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指导，吸取中外军事理论中的辩证法思想，在延安总结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经验的过程中，提出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可以说是逻辑合理的延伸，历史发展的必然。

军事、战争最突出、最鲜明的特点是矛盾着的两个方面的统一与斗争。“辩证法就是研究对象本质自身中的矛盾。”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就是毛泽东对他的“军事哲学”（或“战争哲学”）的称谓。哲学是一个涵盖面极大、抽象度很高的概念。打个比方，哲学好比一个大口袋，所有“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的学问，所有关于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领域）普遍规律的学问，不管它的具体名称叫什么，都可以归类于哲学，都可以装在哲学这个口袋里。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它讲的唯物主义不是机械的，而是辩证的；它讲的辩证法不是唯心的，而是唯物的。把马克思主义的军事哲学叫做军事辩证法，明确地表达了马克思主义军事哲学的性质：既唯物、又辩证。军事辩证法并不是狭隘地规定只能讲辩证法，不能讲唯物论、认识论和历史观等方面的军事内容，而是意在强调它所讲的唯物论是辩证的，他所论述的认识论是认识的辩证法，他所阐发的历史观是唯物辩证的历史观。从毛泽东的著作中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点，证明这一点。

在戎马倥偬的战争岁月，毛泽东在写了上述那个《军事辩证法》文稿之后，再无暇去写专门的军事辩证法著作。毛泽东提出了军事辩证法这一概念，但他却没有给军事辩证法下个定义。那么，究竟什么是军

事辩证法呢？

最先从科学角度为军事辩证法下定义的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总司令朱德。1958年6月28日，他在军委扩大会议上讲话时说，军事辩证法是“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当年的八一建军节，他在《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人民军队、人民战争》的论文，重述了这个意思。他说：“毛泽东系统地研究了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特别重要的是毛泽东同志在他的军事著作中，着重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即军事辩证法。”朱德在这里不仅明确肯定了军事辩证法的存在，而且指出了军事辩证法是什么。

1978年以来，在相继问世的一批军事辩证法著作中，不少研究者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毛泽东所说的军事辩证法的定义进行了深入的探索。军事科学院前院长郑文翰在《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军事辩证法”条目中指出：毛泽东所说的“军事辩证法”，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军事观，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它反映和研究军事领域矛盾运动的最一般规律，为认识战争、实施战争提供哲学武器。

从军事辩证法的定义中可以看出军事辩证法的下述属性：

一、军事辩证法具有军事和哲学的双重品格

也就是说，军事辩证法作为一个知识领域，作为一门学科，它的位置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军事科学的交叉点上，是在这个交叉点生长、发育起来的。一方面，因为它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具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品格，所以它与具体的军事学科有区别；另一方面，它考察的又不是具体的军事学科所研究的具体问题，而是整个军事领域，是“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所以它与辩证唯物主义又有区别。形象点说，军事辩证法既姓“军”又姓“哲”，与军事学和哲学都有关系，是军事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之间的“桥梁”。

军事辩证法的产生，是科学进步的象征，是人类对军事领域诸种联系这一客观存在认识深化的反映。在中国深入研究毛泽东提出的军事辩证法的过程中，苏联军事理论家N·A·格鲁季宁撰写的《军事辩证法问题》一书也于1960年在莫斯科出版。接着，苏联又于1982年出版了

高等军事院校哲学教材《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和军事理论与实践的方法论》一书。该书曾多处间接地论述了军事辩证法。例如，该书在“导论”第一章第一节讲“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职能”时说：哲学也在发展中，“部门科学的哲学问题”许多已获得“相对独立的地位”。“在哲学知识体系中，除了这一体系的基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之外，如哲学史、伦理史、美学、科学无神论和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技术科学的哲学问题都获得了相对独立的地位。属于这一类知识范围内的还有战争与军队，军事理论与实践的方法论问题。”^①在第二节“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和军事科学”中进一步写道：“军事科学的方法论问题是涉及军事科学的基础和需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理和原则加以解决的问题。”军事科学的方法论问题“似乎位于哲学和军事理论的接触点上，需要综合地加以解决，不仅要运用哲学知识，而且要运用军事科学本身的最一般的军事理论原则。”^②从上述引文可以看出，苏联军事理论界已经认识到，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军事科学之间，“军事科学的方法论问题”、“军事科学的基础”作为“部门科学的哲学”已经处于相对独立的地位。也就是说，苏联虽然没有坚持一贯地把军事辩证法当作一个特定的概念，但却承认军事科学的哲学问题已经处于相对独立地位的这一事实。

军事辩证法既然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军事科学的交叉点上，既然是在哲学与军事科学之间架起的一座桥梁，那么哲学与军事科学便可以通过它往返过渡。就是说，一方面，一般辩证法可以指导军事科学，由上而下的行进，决定着军事科学的根本立场、总体思路；另一方面，随着军事科学研究的深入和军事领域辩证法思想的揭示，随着军事辩证法内容的丰富，由下而上的行进，进而丰富一般辩证法。哲学与军事科学就是通过军事辩证法这一桥梁在指导与丰富的交互作用中发展的。这一点，在毛泽东那里表现得极为明显。正如许多研究者所指出的那样，毛泽东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国革命战争问题，写出了一系列军事著

① 《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和军事理论与实践的方法论》中译本第3页。

② 《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和军事理论与实践的方法论》中译本第9页。

作，揭示了“如何研究战争”等一系列军事辩证法思想，然后又把许多军事辩证法思想上升到一般辩证法，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二、军事辩证法具有军事观和方法论双重职能

自从战争这个人类相互残杀的“怪物”降临到我们这个地球上，人类便围绕着战争开展了各种各样军事实践活动。概括地说，这些样式繁多的军事实践活动，无非是在做着两件事：准备战争，实施战争。在这两件事中，始终围绕着解决以下两大问题：一是认识战争，一是指导并赢得战争。认识战争，指的是主体反映客体，战争指导者反映军事的客观存在；指导并赢得战争，指的是主体反作用于客体，战争指导者把头脑里的思想变成活生生的现实。正是在军事实践的基础上，人们对由诸多要素构成的军事及其运动产生和形成了一定的看法和观点，并把这些看法和观点提高为一定的军事观。所谓军事观，指的是支配军事家认识和行动的理论原则，而这些理论原则所体现的是对于军事问题的根本观点、根本看法。它不是某一个人对军事问题的看法，而是把人们对军事问题的观点集中、升华、概括、抽象、系统化、理论化了的观点。毛泽东军事思想是集体智慧，是吸取人类历史上军事思想的精华而产生、发展起来的。毛泽东的军事观无疑就是系统化、理论化了的观点。在军事领域中有许多根本性的问题。比如：战争这一社会现象是永恒的还是它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战争是有规律的还是无规律可循；战争的本质及规律，人们能不能认识及怎样认识；对于不同的敌人，能不能以及怎样去加以战胜等等问题，都属于军事范围，都是军事辩证法需要研究的问题。对这些根本性问题的看法和观点，就是军事观。

军事观是通过军事领域中客观方面和主观方面以及二者相互关系的研究总结出来的系统化了的理论观点。军事观既然涉及到主客观的关系，它就可能是科学的，也可能是非科学的。辩证唯物主义的军事观，即从客观事实出发，用联系的、发展的和全面的观点去看待军事领域中的问题。它和用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观点看问题的形而上学是对立的。唯物辩证法主张，客观辩证法是第一性的，主观辩证法是第二性的，后者是前者的反映。辩证唯物主义的军事观是科学的，因为它反映

了被实践所证实了的全部军事科学所表现的军事领域的科学图景。军事观是世界观的组成部分。世界观和军事观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一般不能完全概括个别，世界观不能完全包容军事观；个别不能完全归于一般，军事观体现了军事领域中具有一般意义的世界观内容，但同时还有与军事科学联系着的特殊的科学内容。

方法论是关于方法的本质、特性的理论，是研究如何运用客观规律以便自觉地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理论。那种可以作为进一步认识和改造现实的工具来使用和发挥作用的知识便可成为方法，方法是人们达到预期目的的一种手段、工具、途径、技术，是过河（完成任务）的桥和船。苏联著名的生理学家巴甫洛夫指出：“只要有好的方法，即便是一个不十分天才的人也能做出许多成就。而方法不好，纵然是一个天才的人物也是白干，不会得到有价值的、准确的数据。”

方法论也是有不同层次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在整个方法体系中居于最高层次，是最普遍、最一般的方法：无论哪一种领域的活动都不能不使用的方法。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关于最一般的方法的理论。军事辩证法等某一领域的哲学在整个方法论体系中居第二个层次，这些方法在自己的领域具有一般意义。军事科学的方法论即军事辩证法就是军事这一领域内关于方法的理论。在军事辩证法等这类不同领域的一般方法之下，还有第三个层次的方法——具体的方法，如军制学、军事气象学等各种具体军事学科的研究方法和解决具体军事实践活动的方法。那么，这些不同层次的方法论之间具有什么样的关系呢？我们知道，一般的方法并不存在于具体的方法之外，军事辩证法就存在于军事理论、军事实践的各种具体方法之中。一般的方法也不能离开具体方法去单独发生作用，军事辩证法的作用就是在军事理论与实践活动中体现出来的。一般方法指导具体方法，具体方法丰富一般方法。在这里，一般和具体也是相对的。一般和一般性的方法就是关于如何理解、掌握和运用具体方法的理论。它所提供的只是如何对待和处理主观意识和客观规律的关系的基本原则，以便指导人们去正确地认识、掌握和运用规律。在军事领域具有一般方法论作用的军事辩证法是如此，在一切领域不能不使用

的属于最一般的方法的唯物辩证法也是如此。所以，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军事方法论就是军事观，唯物辩证法就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军事辩证法包含着普遍真理的因子，它的某些原理也可以用来指导军事领域之外的其他活动，但就它的整体而言，它只在军事领域具有一般意义，不能也不应取代最高层次方法论的地位和作用。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统一的（旧哲学往往把它们割裂）。在军事辩证法中也必须体现这一原则，坚持军事观和方法论的统一，这是由意识与外部世界必须统一的内在要求所决定的。在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上，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的观点，就必然表现为这种统一。

我们说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统一的，并不是说二者没有差异，更不能简单地把二者视为一回事。“观”提供的是主体反映客体的普遍知识，是以纯粹的知识形态存在的。不掌握这种知识当然谈不上有什么高明的办法。就是有了这方面的知识，也并不必然会足智多谋。因为要把这种知识转化成认识与实践的各种具体方法，还需要通过一系列的中介，一系列的环节，还需要与实践密切结合，还需要有相应的实际经验的积累。在现实生活中常常可以看到这样一种情况：承认理论正确的人并不一定能正确运用理论。教条主义者就是如此。历史上也不乏这样的例证。因此，要坚持军事观与方法论的统一，必须重视方法论的研究，必须注意研究解决一切理论的实践问题的方法。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的研究对象

每一门军事科学都有自己的研究对象。作为毛泽东着重发展的马克思主义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的军事辩证法，无疑也有自己的研究对象。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呢？

毛泽东军事辩证法与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军事辩证法一样，其研究对象都是整个“军事领域矛盾运动的一般规律”。